



加州保護與倡議系統

www.disabilityrightsca.org

免付費電話：(800) 776-5746

聽障專線：(800) 719-5798

#9: 2009 年 7 月 28 日 – 加州針對發育障礙服務與計畫的預算縮減資料說明

最低成本服務提供者¹

州立法機關要求殘障人士福利服務處（DDS）縮減 3.34 億美元的殘障人士福利預算。因此，地區中心可購入的服務類型與金額將有所變動。此資料表說明依據最低成本準則所變動的服務條款、變動例外情況，以及地區中心更動您服務時所需面臨的情況。

藍特門法案目前要求 IPP（個人方案計畫）小組於選擇服務提供者時考量多項因素，包括提供者提供優質服務與符合 IPP 目標的能力，以及服務提供成本或比較不同服務提供者品質的支援。藍特門法案的變動包括地區中心必須比價後，購入最低成本服務提供者之服務的規定。以下內容將說明如何藉由比價，決定採用最低成本服務提供者的方式。

法律更動內容

地區中心、消費者、（適用情況下）家長或法律代理人將審核您的 IPP，藉此判斷您是否取得由最低成本服務提供者所提供的服務。小組進行此決策時，務必考量以下事項：

- 服務提供者是否符合您的所有或部分 IPP。
- 服務提供者是否能符合您的特定需求，並於適當時依據您的 IPP 規定而符合您家人的需求。

¹ 此變更規定列為「預算變更法案」（TBL）ABx4 9。可於以下連結資料搜尋此法律說明：

http://info.sen.ca.gov/pub/09-10/bill/asm/ab_0001-0050/abx4_9_bill_20090728_chaptered.pdf

最低成本服務提供者的變動事項列於加州福利和公共機構法第 4648(a)(6)(D)條。

- 服務或支援是否能與您目前採用的服務或支援進行比較。
- 服務是否具有整合彈性，而不會比您目前採用的服務具有更多限制。假使服務規定限制較多或整合彈性較低，您即不需採用最低成本的服務提供者。

為了判定最低成本服務提供者，地區中心、消費者、（適用情況下）家長或法律代理人務必考量以下事項：

- 該計畫是否符合申請聯邦資金補助的資格。
- 您參加該計畫的來往交通費用。

如果地區中心需變更您的服務，將面臨何種情況？

如果您的地區中心需變更您的服務，而改用最低成本服務提供者，務必召開 IPP 會議並與您取得變更的共識，或是寄送一份通知書²。地區中心務必於開始變更的前 30 天寄送通知書。³ 通知書務必提供以下資訊：

- 地區中心欲採取的措施。
- 地區中心採取此決策的基本說明。
- 執行措施的原因。
- 生效日期。
- 特定法律、條例或支持此措施的政策。⁴

若您已取得服務且不認同地區中心的決定，並且希望繼續取得服務，您務必於收到通知書的 10 天內提出公聽會申請。⁵ 若由其他方式得知決定訊息，則務必於 30 天內提出公聽會申請。⁶ 若您認為自己符合豁免條件，請記得在公聽會申請資料附加「我符合豁免條件」的說明。

如需瞭解針對地區中心決定而提出上訴的重要方法資訊，請詳讀我們的資料說明「訴訟程序與聽證權利」。

² 一般來說，務必由 IPP 小組決定您所需的服務。加州福利和公共機構法第 4646.4(a)-(c)條。不過，法律規定，如果地區中心希望在不需取得您同意的情況下，減少、中止或變更您 IPP 的某項服務，即需提早 30 天通知您。加州福利和公共機構法第 4710 條。

³ 加州福利和公共機構法第 4710 條。

⁴ 加州福利和公共機構法第 4701 條。務必提供您可瞭解的資料語言版本。

⁵ 加州福利和公共機構法第 4715 條。

⁶ 加州福利和公共機構法第 4710.5(a)條。